

113年度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研討會

—失智症者職場適應

報名簡章

壹、目的：

依據台灣失智症協會以民國111年12月底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及失智症盛行率估算，臺灣於民國111年12月底的失智人口有319,284人，其中45~64歲失智症人口有11,353人(摘自台灣失智症協會網頁資料)。由於45~64歲此年齡階段人口多為家中經濟主力，其所面臨的情境及壓力更加沉重。本次研討會以實務經驗為出發，探討年輕型失智症者的就業樣態及輔導策略，希望結合各方經驗，透過彼此的對話與交流，幫助及陪伴有工作意願的失智症者可以在職場上勇往前行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

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

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。

肆、辦理時間：

113年10月31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中午12時40分。

伍、辦理方式及地點：

- 一、實體會議：格萊天漾大飯店「天悅廳」(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5樓)(暫定)。
- 二、線上直播：會議當日同步於本處「就業普拉斯」臉書粉絲專頁進行線上直播。

陸、參加人數及對象：

- 一、參與人數：
 - (一) 實體會議：預計80名，視場地可容納之人數彈性調整。
 - (二) 線上直播：人數不限。
- 二、參與對象：
 - (一) 各地方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暨就業服務

之專業人員。

(二) 各地方政府勞政、社政、衛政及教育等身心障礙者服務業務相關專業人員。

(三) 對本議題有興趣者，歡迎於線上直播聆聽。

柒、活動流程及內容：

時間	議程
08：30~09：00	報到
09：00~09：10	長官致詞
09：10~10：05	報告主題一：失智症的職場輔導策略
	主持人 吳亭芳教授／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 (5分鐘) 報告人 鄭智全職業重建個案管理員／臺北市視障者家長協會 (50分鐘)
10：05~10：25	茶敘時間/中場休息20分鐘
10：25~11：20	報告主題二：年輕型失智症就業輔導經驗分享
	主持人 吳亭芳教授／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 (5分鐘) 報告人 蔡揚揚職能治療師／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三重院區 (50分鐘)
11：20~12：10	與談時間
	主持人 吳亭芳教授／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復健諮商研究所
	與談人 徐榮隆醫師／新北市立土城醫院神經內科主任 與談人 葉志健職能治療師／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
12：10~12：40	交流與討論時間
12：40~	賦歸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一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8月30日下午5時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(參與線上直播者不需報名)，請登入網址或掃描 QR-Code 完成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myq7W7>。

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實體會議參與人數有限，如報名人數逾預計人數，本處將視報名狀況調整各單位錄取名額，錄取名單另以電子郵件通知；未在錄取名單內而自行前來者，恕無法進場參與。
- (二) 報名後請務必準時出席，如因故無法出席者，請於活動前3天告知本處承辦人，以利安排候補人員參加。
- (三) 請於線上報名系統詳填個資，如因填寫資料有誤，而無法遞送結訓證明者，將不另行補寄及通知。

四、聯繫窗口：如有疑問，請洽本案承辦人吳秋雯(電話：02-2338-1600分機5114)。

玖、結訓證明及繼續教育時數抵免：

- 一、本活動將申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專業人員繼續教育時數抵免、認定作業，惟認定與否或核定領域與時數係以實際核定結果為準。
- 二、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結訓證明，另遲到逾20分鐘者視為未全程參與。未全程參與或參與線上直播者，不提供結訓證明及申請繼續教育時數抵免。

拾、交通資訊：

活動地點：格萊天漾大飯店「天悅廳」

活動地址：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15樓

◎搭乘公車

☛可搭乘1、49、231、245、264、310、568、656、658、701、907、仁愛幹線至「龍山寺站」下車，步行約5分鐘。

☛可搭乘49、62、201、202區間車、205、藍29、重慶幹線(舊601)至萬華車站下車，步行3分鐘。

◎搭乘捷運

☛「龍山寺站」3號出口，沿著康定路往萬華火車站方向步行約5分鐘。

☛「龍山寺站」2號出口，右轉騎樓走道，直走大理街42巷，步行約5分鐘。

◎搭乘火車

☛「萬華車站」於月台上往格萊天漾大飯店出口方向走，上到1

樓後進入建築物內再搭乘電梯至15樓。

◎開車

- 從北市東區方向：可經由市民大道、中華路往西到達活動會場。
- 從北市北區方向：可經由環河南路、康定路往南到達活動會場。
- 從三重方向：可經由重新橋經由環河南路、康定路到達活動會場。
- 從板橋方向：可經由光復橋、華翠橋、萬板大橋、艋舺大道到達活動會場。或經由華江橋、和平西路、康定路到達活動會場。
- 從中和方向：可經由華中橋、萬大路到達活動會場。

